

# 除了「婚姻」，我們有沒有別的選擇？！

台灣史上第一部民間自主起草：  
伴侶盟版「民法修正草案—伴侶制度、收養、多人家屬」

多元的承諾，真正的選擇！

## 【北區】草案說明會

在現行法律體制下，  
不（能）進入婚姻，就等於被迫放棄親密關係的所有法律保障。

於是，  
同居不婚的異性伴侶、無法結婚的同志伴侶、相伴扶持一生的三五好友……  
全都成為“化外之民”。

這些“非傳統”多元家庭的數量，已遠遠超過“傳統”核心家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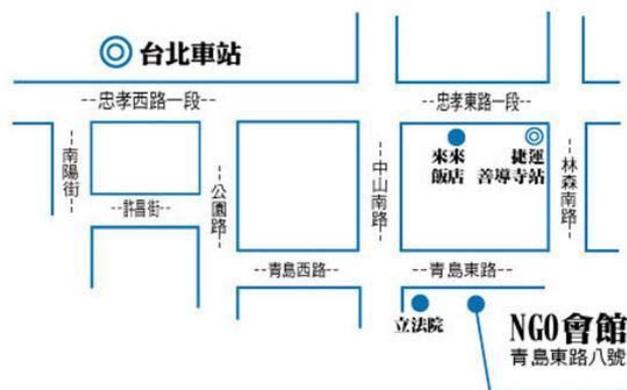
台灣社會的家庭組成日趨多元，同志家庭與非婚同居的家庭已經普遍存在於我們社會，然而，目前唯一受到法律保障的卻只有異性戀婚姻家庭。「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認為，我國除應允許同性也可以結婚之外，還有必要另行創設一套不同於現行婚姻制度，更尊重當事人自主意願，允許當事人彈性協商權利義務，並鼓勵好聚好散的「伴侶制度」，讓人民根據需求，自由選擇適合的制度來成家立業。

經過兩年的研擬，台灣史上第一部由民間團體起草的伴侶制度以及多人家屬草案於焉誕生。我們敬邀您的參與，讓這部草案的內容更臻完備、切合所需。

無論這是最好的時代還是最壞的時代，這都是我們的時代。讓我們面對面溝通，一起親手打造屬於我們的時代！

- ❖主辦單位：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 ❖贊助單位：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
- ❖活動日期：2011/10/21(五) 14:00-17:00
- ❖活動地點：台北市非政府組織(NGO)會館（北市青島東路8號。近捷運善導寺站2號出口）
- ❖活動對象：所有關心伴侶權益的朋友與民間團體。
- ❖報名方式：1. 填寫以下報名表，寄出後伴侶盟將於24小時內，以E-mail回覆是否報名成功，敬請留意信箱。2.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月19日截止。3. 名額100人，額滿為止。

❖錯過北區說明會？還有 11/15【中區】說明會、11/19【南區】說明會！（詳細資料將公告於伴侶盟網站）。還是無法前來？歡迎至伴侶盟網站閱讀/下載草案內容，將您的意見寄給我們。伴侶盟網站：[tapcpr.wordpress.com](http://tapcpr.wordpress.com)  
伴侶盟 E-mail：[tapcpr2010@gmail.com](mailto:tapcpr2010@gmail.com)



## 議 程 表

時 間	內 容	主持人／與談人
13:40-14:00	座 談 會 報 到	「草案公佈記者會」將於 13:10-13:40 舉行
14:00-14:05	主持人開場：說明主題與議程	范雲（婦女新知基金會常務監事、台大社會系副教授）
14:05-14:45	「多元家庭法制化」草案說明	許秀雯律師（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草案小組）
14:45-15:35	民間團體代表針對「多元家庭法制化」草案進行回應	團體代表邀請中
15:35-16:00	放映 CEDAW 宣導影片	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16:00-17:00	綜合座談與討論	主持人：范雲 回應人：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成員

## 報 名 表

姓名			
單位		職稱	
電話		E-mail	
注意事項	* 請將報名表傳真至 02-2502-8725，或 E-mail 至 <a href="mailto:tapcpr2010@gmail.com">tapcpr2010@gmail.com</a> 伴侶盟將於 24 小時內，以 E-mail 回覆是否報名成功，敬請留意信箱。 * 洽詢電話：02-2502-8715（婦女新知基金會 文宣部主任 歐陽瑜卿）		